

中共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文件

浙大马院党委发〔2023〕10号



关于印发《中共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关于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纪委，各党支部：

《中共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关于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已经学院党委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
2023年4月18日

中共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关于 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

按照党中央部署要求，根据《中共浙江大学委员会关于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主题教育重大意义

党的二十大描绘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是推动贯彻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的有力举措，是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重大部署，对于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时刻保持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清醒和坚定，始终与人民同心，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使全党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完成党在新时代新征程的使命任务，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

浙江大学地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重要萌发地，2023年恰逢学校学习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对浙大系列重要指示精神20周年，习近平总书记的殷切嘱托和关心厚爱始终是激励全校上下心怀“国之大者”、奋力“走在前列”

的动力源泉。全院师生要充分认识此次主题教育的重大意义，以举旗定向的政治自觉和先行示范的历史担当，更加积极主动地将主题教育抓出成效。

二、坚持学用结合，准确把握主题教育目标要求

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要全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根本任务是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努力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方面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为服务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中国式现代化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更大贡献。具体目标如下：

（一）在凝心铸魂筑牢根本上走在前列

全面提升用新思想凝心铸魂的能力和水平，力争在完整准确掌握新思想科学体系上有新突破，在全面把握新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和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上有新突破，在深刻理解新思想的道理学理哲理上有新突破，切实做到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

（二）在锤炼品格强化忠诚上走在前列

全院上下要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提高从政治上全局上思考分析问题的能力，增强为党分忧、为国尽责的使命意识，始终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

治执行力。

（三）在实干担当促进发展上走在前列

突出实践导向，真抓实干、务求实效，进一步学习领悟教育强国战略对一流大学、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的建设要求，找准自身的战略定位，在服务强国战略中作出积极贡献，把主题教育转化为全院上下办实事、谋新篇、开新局的强大动力。

（四）在践行宗旨为民造福上走在前列

在调研中问需于师生，聚焦师生关心关注的急难愁盼问题，开展更多暖心工程，不断完善基础设施、提升服务品质、改善生活学习科研条件，让师生员工切实感受到解决问题的力度和成效，增强师生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五）在廉洁奉公树立新风上走在前列

坚持巩固拓展党风廉政建设成效，教育引导干部教师坚持以党性立身做事，带头做到廉洁自律，保持良好的作风，自觉同不正之风、师德失范现象作坚决斗争，当好良好政治生态和社会风气的引领者、营造者、维护者。

三、系统组织推进，全面落实主题教育工作安排

按照中央统一部署，我校主题教育从2023年4月开始，2023年8月底基本结束。本次主题教育不划阶段、不分环节，把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建章立制等贯通起来，有机融合、一体推进。

（一）深化理论学习

全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力弘扬马克思主义学风，在深学细照笃行中提高理论素养、坚定理想信念、升华觉悟境界、增强能力本领，夯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根基。

1.注重原原本本学

要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精读党的二十大报告和党章，学习《习近平著作选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科技、人才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关于高校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结合浙江省第十五次党代会报告和浙江忠实践行“八八战略”20年的宝贵经验，有侧重地进行研读；学好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大学的系列指示精神，回溯浙大牢记嘱托奋进20年的历程，学习浙江大学第十五次党代会报告。

2.强化集中研讨学

中层干部读书班，在4月至8月间举办，时间不少于一周。读书班要在充分自学的基础上，通过领学述学、集体讨论等形式扎实开展集中学习，讨论发言要防止偏离主题、泛泛而谈，防止用工作问题代替思想问题。

各基层党支部，以“三会一课”为主要载体，通过交流研讨、宣讲阐释、案例教学、线上培训等方式组织党员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党章、浙江省第十五次党代会报告、学校第十五次党代会报告等。充分利用学校党建馆、马兰工作室、于子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党建与思政平台，组织党员参观

学习浙江大学第十五次党代会主题展、科学家精神主题展、历代绘画大系展等，砥砺理想信念和初心使命。依托各级党校、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基地等，对党支部书记进行一次轮训。

3. 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

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结合实际，围绕坚持举旗定向、强化使命引领，坚持立德树人、坚定育人育才，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深入研讨，交流运用党的创新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具体案例和体会，提出改进工作的思路举措。

4. 专题党课深化学

中层领导班子成员在结合学习体会和实际工作基础上面向学院师生讲一次专题党课，主要讲学习体会，讲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存在的差距和改进工作的思路措施。

党支部书记要讲一次专题党课，或向所在支部党员报告一次个人学习体会。

（二）大兴调查研究

要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大学的重要指示、对照中央对一流大学的战略要求、对照群众对办学治校的意见找差距、查不足、正作风，帮助师生员工解决实际困难，使调查研究的过程成为转变作风、增进同师生感情的过程，成为提高履职本领、增强责任担当的过程。

1. 围绕中心确定调研课题

中层领导班子成员要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浙江大学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职责任务，有针对性地研究确定若干调研课题。调研课题不仅要解决战略性、前瞻性问题，也要解决基础性、操作性、现实性问题。

2. 统分结合开展专题调研

要广泛听取基层师生的意见建议，了解师生的烦心事操心事揪心事，实打实帮助师生解决实际困难。对涉及多个部门的问题，在调研前要加强工作衔接，对于同类问题可做并项调研，鼓励上下联动、统分结合、协同开展调研工作。

党支部要通过主题党日，组织党员、干部通过走访调研等多种方式，广泛听取师生意见，关心关怀师生，真心帮助师生解决实际困难，强化党支部凝聚师生的作用。

3. 多种形式交流调研情况

调研结束后，中层领导班子通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等方式开展调研交流。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立场观点方法，集思广益研究对策措施，形成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思路办法和政策举措，并抓好组织实施，真正把调研成果转化为解决问题、促进发展的实际行动。

（三）奋力推动发展

通过调查研究推动解决学院高质量发展难题，瞄准走向前列的更高目标，解决师生急难愁盼问题，形成一批看得见、摸得着的服务师生成果。

1.破难题、促发展，推动学院“走在前列”

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结合学校第十五次党代会战略部署和使命愿景红皮书，以及“为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提供思想理论武装和科学方法体系”的学院使命，围绕浙江大学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目标，努力建成特色鲜明、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马克思主义学院。

2.办实事、解民忧，提升服务师生水平

中层领导班子通过谈心谈话、座谈访谈等形式深入一线，倾听师生意见和建议，解决师生急难愁盼的具体问题和关注关心的关键小事。进一步深化落实领导干部联系基层制度，注重直接联系重大项目团队、重要基层教学组织、重点师生群体，关心帮扶基层发展。

党支部要紧密结合中心任务和日常工作，组织党员立足岗位作贡献，积极履职尽责，勇于担当作为，以本职工作水平的提升，促进学院各项工作的高质量发展。组织党员结合自身实际，至少参加一次志愿服务或社会服务，激励党员在服务师生、奉献社会中发挥作用。

（四）深入检视整改

发扬刀刃向内的自我革命精神，坚持边学习、边对照、边检视、边整改，结合中央巡视、浙江省高校党建“四个融合”行动试点建设、校内巡视等深入持续整改，确保主题教育取得看得见摸得着的成效。

1.开展党性分析

中层领导班子对标对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通过学习教育、调查研究，结合巡视、审计监督，系统梳理问题清单，从政治、思想、能力、作风、纪律等方面进行党性分析，找准问题症结，着力从思想根源上解决问题。

2.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

中层领导班子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中层领导干部要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咬耳扯袖、红脸出汗，严肃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党支部要召开一次专题组织生活会，在认真学习的基础上，联系实际查摆问题，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批评和自我批评要联系具体人具体事，不讲空话套话，不搞一团和气。

3.开展整改整治

对查摆出的问题，采取台账式管理、项目化推进的方式进行集中整治，能改的马上改，一时解决不了的要明确具体措施、整改时限、责任分工，确保整改到位。专项整治方案及落实情况，以适当方式向党员群众通报。

党支部要组织党员对照党章规定的党员条件和义务权利，对照师生反映强烈的问题等，查找党员意识、担当作为、服务师生、遵守纪律、作用发挥等方面的差距和不足，列出问题，整改到位。

（五）强化建章立制

对主题教育中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好做法好经验，及时以制度形式固定下来。对不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的制度机制，抓紧修订完善。同时，建立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的长效机制，健全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的制度机制，确保常态长效。

四、加强组织领导，扎实推动主题教育取得实效

学院党委成立主题教育工作小组，党委书记、院长担任领导小组组长，党委副书记、副院长担任副组长。

充分运用新闻报道、典型宣传等形式，加强宣传引导，反映主题教育进展成效和经验做法，及时选树宣传先进典型，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防止“低级红”“高级黑”，对开展主题教育消极对待、敷衍应付、搞形式主义的要严肃批评，对走形变样、问题严重的按照规定追究责任。

附件：

- 1.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小组
- 2.中层领导班子和中层领导干部主题教育工作安排表
- 3.党支部和党员主题教育工作安排表
- 4.部分学习参考资料目录

附件 1

**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深入学习贯彻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
教育工作小组**

组 长：李小东 刘同舫

副组长：徐晓霞 代玉启 刘召峰 陈宝胜

成 员：李 艳 何 舶

附件 2

中层领导班子和中层领导干部主题教育工作安排表

时间	工作安排	具体内容
4月	整体谋划	中层领导班子研究学院开展主题教育的整体工作计划安排，并结合实际在 4月19日 前传达到党支部书记、党员层面
	理论学习	领导干部围绕推荐参考书目开展自主学习
		4月19日前 制定并向巡回指导组报送读书班和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计划安排
	调查研究	开展读书班和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活动
		初步梳理影响高质量发展、师生急难愁盼问题
		领导班子研究确定若干调研选题
5月 — 7月上旬	理论学习	4月19日前 向巡回指导组报送调研选题清单
		调研选题清单经巡回指导组审定后班子成员每人开展领题调研
		开展谈心谈话，对短期能够解决的问题立行立改
	调查研究	领导干部围绕推荐参考书目开展自主学习
		开展读书班和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活动
		领导干部讲党课，讲课情况即讲即报巡回指导组
7月上旬 — 7月底	调查研究	深入开展调研
		各中层班子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等形式交流调查研究情况
		6月11日前 向巡回指导组报送中期调研进展，及立行立改的成果和其他预期取得的成果
		学校组织中层领导干部代表在院级党组织书记例会和院系工作交流会等会议上进行交流
	检视整改	开展谈心谈话，对短期能够解决的问题立行立改
8月	推动发展	在调研中加深对问题的了解，逐步完善解决问题的方案
		理论学习
	理论学习	领导干部讲党课，讲课情况即讲即报巡回指导组
		7月10日前 向巡回指导组报送调研报告和成果
	检视整改	开展谈心谈话，对短期能够解决的问题立行立改
	理论学习	领导干部围绕推荐参考书目开展自主学习
		学校组织优秀调研成果在学校暑期工作会议上进行进一步交流
	调查研究	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
		开展谈心谈话、党性分析，总结成效和问题，形成后续整改方案
	建章立制	将好做法好经验以制度形式固定下来
		修订完善不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的制度机制
	推动发展	8月20日前 向巡回指导组报送已取得的调研成果、整改成效、建章立制情况、后续整改方案

附件 3

党支部和党员主题教育工作安排表

工作内容	时间要求	具体安排
整体部署	4月30日前	支部结合主题党日，将学院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和工作要求传达到全体党员
理论学习	4月—8月	党员围绕推荐参考书目开展自主学习
		支部结合每月主题党日，以“三会一课”为主要载体，通过交流研讨、宣讲阐释、案例教学、线上培训等方式组织党员持续深化学习，也可利用学校党建馆、马兰工作室、于子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党建与思政平台开展学习
		支部书记讲1次专题党课或报告个人学习体会
		支部书记参加1次支部书记轮训
	5月31日前	组织党员参观学习浙江大学第十五次党代会主题展、科学家精神主题展、历代绘画大系展
调研实践	4月—7月	支部通过主题党日、走访调研等听取师生意见，帮助师生解决实际困难，强化党支部凝聚师生的作用
		通过开展党员承诺践诺等，引导党员做好本职工作，立足岗位做贡献，促进学院高质量发展
		党员参加1次志愿服务或社会服务
检视整改	8月	党支部召开1次专题组织生活会，组织党员对照党章规定的党员条件和义务权利，联系实际查摆问题，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党支部对照师生反映强烈的问题等，查找在党员意识、担当作为、服务师生、遵守纪律、作用发挥等方面差距和不足，列出问题，整改到位

附件 4

部分学习参考资料目录

- 1.党的二十大报告
- 2.党章
- 3.《习近平著作选读》
- 4.《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
- 5.《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专题摘编》
- 6.《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2023年版）》
- 7.《习近平关于调查研究论述摘编》
- 8.《论党的自我革命》
- 9.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科技、人才的重要论述
- 10.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大学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
- 11.“八八战略”
- 12.浙江省第十五次党代会报告
- 13.浙江大学第十五次党代会报告

抄送：组织部。

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3年4月18日印发